

张庆民 著

陆氏《异林》之钟繇与女鬼相合事考论



博雅文丛

雅

人民文学出版社



张庆民 著

陆氏《异林》之钟繇与女鬼相合事考论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陆氏《异林》之钟繇与女鬼相合事考论/张庆民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博雅文丛)
ISBN 978 - 7 - 02 - 006717 - 6

I . 陆… II . 张… III . 古典小说 - 文学研究 -
中国 - 明代 IV . I207.4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203782 号

责任编辑:徐文凯

装帧设计:何 婷

责任印制:周小滨

陆氏《异林》之钟繇与女鬼相合事考论

张庆民 著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33 千字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9.625 插页 2

2008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200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02 - 006717 - 6

定价 2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序

庆民寄来他的文稿并约我作序，已经有数月之久，迟迟未能着笔。因为我没有能抽出几天时间，较为仔细地通读一遍文稿，不甚了然其内容，难以写出些贴近实际的意见，敷衍塞责，说些不着边际的话，岂不辜负了庆民潜心研究作成此文的辛苦和他对我的信重！拖了许多时间，也实不好意思。

庆民论文的题目是《陆氏〈异林〉之钟繇与女鬼相合事考论》。陆氏《异林》久佚，仅赖裴松之注《三国志》引录此一则钟繇与女鬼的故事，近世鲁迅辑入《古小说钩沉》，后来研究小说史者也没有新发现。在魏晋六朝志怪小说中，这类人与女鬼相合的故事有许多篇，此则钟繇与女鬼相合、结局却不美妙的故事，也无甚特别的地方。引起庆民关注的原因是，现在研究者大都视之为人鬼之恋，并且用通常的爱情观念诠释之，谓女鬼是追求爱情生活，钟繇知其为鬼后，斫伤其左髀，是薄情，故事反映的是世间妇女被遗弃的悲剧。庆民不满意这种诠释，于是进行了特别认真的研究，联系魏晋以来的志怪小说、故事的主角钟繇的生平事迹、《异林》作者陆氏方面的情况，详加考论，揭出此一则故事蕴涵的、也可以说是构成此故事的基本观念，以及此故事形成、传播的现实诱因。

庆民研究的结果是：位列三公、被曹丕誉为“百寮师师，楷兹度矩”的魏国名臣钟繇，私生活却甚是放达自适：修炼彭祖房中

术,饮药酒,服草药,通道家奉为经典的《易》、《老》,还忘情于书法。又考出汉魏间流行彭祖房中术,政治人物如曹操亦有所不免;彭祖房中术不独是男性的专利,女性行房中术也可以“以阳补阴”,延年得道,由之衍生出女子死后与生人相交接可以枯骨生血肉,起死再生,对与之相交接的男人有损害的荒诞观念。此一则钟繇的故事,开头说钟繇“尝数月不朝会,意性异常”,是缘于“常有好妇来,美丽非凡”;中间叙述钟繇知其为鬼物,“斫之伤髀”,女鬼逃逸,“以新棉拭血竟路”;最后发冢开棺,见女尸“形体如生人”,“伤左髀,以襦裆中棉拭血”,都是由当时流行的那种信仰观念演绎出来的。反转来说,这则故事之所以然,也正可以从那种荒诞的信仰观念得到确切的解释。由之庆民认为,此则人鬼相合的故事之发生与钟繇修炼彭祖房中术有关,是对他放达自适的生活方式的嘲讽,也是对魏晋间任性放纵的社会风气的嘲讽。

庆民对这则钟繇与女鬼相合故事的考论,其实就是近世诠释学中所说的“历史重建”。过去时代的文学作品都是一定历史时期的作者写出来的,无论是作者的主观情志,还是真实的半真实的或者完全虚拟的社会人事,都有一定的为后世的读者不能完全理解的意思、意义。要理解、诠释其真实的意思、意义,就得去了解写入作品的实有的人事,以及与之有关的社会状况、宗教、民俗等文化背景,以消除、减弱由于历史的变迁所形成的隔膜、误解。这种所谓的“历史重建”,虽然并不等于对作品的诠释,却是获得真正理解,做出深切诠释的前提条件。有时候,“历史重建”和文学诠释还是彼此倚伏地胶织在一起的。现在将此则钟繇与女鬼相合的故事解作人鬼之恋的爱情悲剧,就是由于没有将此故事放在它产生的历史背景中,放弃了对其情节的历

史内涵的追询，不知当时流行的观念是“鬼魅之近人也，无不羸病瘦损”，女鬼与生人久处可以“回骸起死”，遂发生了那样的误解。庆民通过考论，通过故事中的怪异情节，揭示出其中蕴涵的当时为人们信奉的那些荒诞的观念，也就做出了深切的诠释。魏晋志怪小说中不少故事就是由那些信仰观念附会、演绎出来的怪异之谈，后来的这类小说中也有所因袭。庆民的这番考论，其意义也就不止于对陆氏《异林》仅存的这则故事做出了深切的诠释，对理解、诠释魏晋以来志怪传奇小说中这一类的作品、相似的情节，也是有裨益的。

庆民为对这则钟繇与女鬼相合的故事做出深切的诠释，从故事的主角钟繇的生活习性、故事背后蕴涵的社会信仰观念，到故事的撰述者陆氏的撰述动机，对这三个方面都做了认真的考论，并且每论一事又必广征博引，追根溯源，尽发其原委，不放过其中的细微末节，涉及到了汉末、魏晋间的历史人事、宗教、文人习尚、文学等多个方面的事情。如对钟繇，考及其家世家风，其人饮药酒、服草药、谈《易》《老》、忘情书法等放达自适的习性，乃至他为向书法家韦诞学书法不得竟在韦诞死后令人盗掘其墓事（可能是传闻），可以说是展示出了这位魏国名臣人生的另一个方面。对于钟繇与女鬼相合故事的考察，是从曹丕与钟繇的信中提供的钟繇修炼彭祖房中术的信息做起的，由彭祖房中术推衍到女性房中术，揭出形成此则故事赖以生成的那些信仰观念，其间还并非节外生枝地联系到中国古代文化中颇为显赫的西王母形象的变异：上古神话中人兽合体的西王母，汉代道家奉之为女仙之首，随着房中术的发生，又被说成是“以养阴得道”者，在魏晋志怪小说中扮演了指导女鬼与生人交接以复活再生者的角色。从曹丕与钟繇的信中，还获知当时曾以服食菊花可以延年

益寿，并联带举出潘尼、傅玄、钟繇儿子钟会的《菊花赋》和其他人的颂菊、赞菊之文，可见这种观念在那个时候是颇为流行的。庆民研讨这一则钟繇与女鬼相合的故事，考论的范围非常广泛，也正赖此提供出了许多研究者过去不曾注目的历史文化信息。

庆民做的考论，应当说有些地方显得离题远了一点，而且有的是人们并不陌生的事情。如为说明钟繇选择了放达自适的生活方式的社会原因，论述及汉末他少年时期目睹耳闻到的两次党锢之祸；又如为说明钟繇与女鬼相合的故事之所以成为名士风流的传闻，考述了其身后的正始名士、竹林名士、中朝名士，其间虽然有着人生追求的不同，却与之有历史的传承关系，似乎都可以简括叙出，不必再加以考论。但是，由于庆民穷览了有关典籍，又能加以潜心体会，融会贯通，以自己的考论方式表述出来，不仅保持了历史人事的具体的历史感，读来不感觉抽象空泛，而且还在理解上增添了几分深切。譬如论述汉末以来随着一统政权的瓦解，儒家确立的伦理关系松动，庆民将史传、小说中散记的各类人物通脱违礼、任性放诞的言行，诸如邴原的“父先君后”说，汉阴老子不知有“君臣之义”，孔融惊世骇俗的“父母与人无亲”之论，胡母谦之“子呼父名”之事，荀粲以冷身为病妇降体温、王安丰妻呼夫为“卿”之类的闺房私情，都放在君臣、父子、夫妇关系变化的网络中，成为那个时代的社会风尚的表征，意义就超越了一一作为个案存在的内涵。再如论陆机、陆云的家世、学风，庆民着重考论了他二人入洛与北方名士相互轻慢、诘难的事情，没有止于举出《世说新语》、《晋书》记述的与王济、卢志、荀隐、刘宝之间发生的几件尴尬事，还考察了王济生活奢华放达，卢志乃名家子，刘宝居丧废礼的情况，还又参证稍晚的东吴人葛洪对东吴子弟效“京洛之法”恣情放达的批评，干宝对阮籍放达

不羁的不满,综合起来便显示出二陆入洛遇到的那些不愉快的事情,除了东吴是新征服的地方的原因,还有两地土人学风意趣的差异,二陆出身东吴名家,服膺儒术,重德行,对北方名士任性放纵的风气是看不惯的。这比将二陆入洛与京洛名士的辨难事视为才情、言辞的较量,显然要深切。做了这样的考论,谓陆氏《异林》的这则注明为陆云讲述的钟繇与女鬼相合的故事,是对钟繇放达自适的生活方式的嘲讽,也是对当时的放荡士风的嘲讽,也就很顺乎情理了。

庆民作此论文,基本上用的是传统考据学的方法,恪守无征不信的原则。每考论一事必从多个方面征引文献,每个方面又尽量征引多条文献,依赖文献的记述显示历史人事的实际情形,只是如实地予以解释,顺乎情理地加以推导,做出理性的说明。文中征引的文字,如果加上注释中的引文,足有全文的三成以上。自然,考证性的文章也不能以征引文献多少衡量其学术成就、贡献之高低,并非多多益善。有时候,一条材料也可以说明、证实一个大问题,或成为解开一件历史谜团的关键;一篇文章中罗列许多与论题无甚关系的材料,也不能说明、证实所要考论的问题。但是,传统考据学主张博证、不取孤证的原则,却是极有道理的,因为材料有真伪,材料与考论之事的关系有直接间接、真实虚假之别,博证才可以避免歧义,不留余议。庆民就是这样做的,全文如此,各个部分也是如此。

这里顺便讲几句关于考证的话。古代文学研究要发展、创新,自然要汲取新的文学批评理论,改进研究方法,但是,传统的考证方法却不是可以丢弃的。考证与作品有关的事情,并非全都可以视之为非文学的“外部研究”,所谓“外部研究”与“内部研究”也不可以断然分开的,其间就有个两者的综合部。有的问题

的考证直接关系到对作品内容的理解、诠释,有的就是文本内涵的应有之义,不用考证的方法揭示出来,便难以做出较深切中肯的理解、诠释。在近些年的考证文章中,有些题目本身失于烦琐,有些考证不足为信,甚至是假考证之名,实则是牵合附会,那并不是考证方法本身的问题,而是没有恪守传统考证学确立的基本原则。庆民的这篇文章就从正面说明了这个问题。

袁世硕

2007.11.22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引言	(1)
第二章 疑钟繇与女鬼相合传闻与钟繇修炼彭祖之术有关	(23)
第一节 魏晋南北朝人与女鬼相合传闻引论	(23)
第二节 钟繇修炼彭祖之术考	(29)
第三节 “鬼魅之近人也，无不羸病损瘦”	(56)
第四节 玄女之法与再生	(66)
第三章 钟繇与女鬼相合传闻与名士风流	(90)
第一节 钟繇与女鬼相合传闻与钟繇放达自适生活方式	(90)
第二节 钟繇放达自适生活方式与时代之关系	(101)
第三节 钟繇与女鬼相合传闻与名士风流	(154)
第四章 钟繇与女鬼相合传闻之旨意	(209)
第一节 钟繇与女鬼相合传闻之旨意	(209)
第二节 钟繇与女鬼相合传闻之现时指向	(254)
第五章 结语	(283)
主要参考文献	(290)
后记	(299)

第一章 引言

本章提出的问题是：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虽曰仅为当日之传闻异辞，却并非空穴来风，而往往包蕴着复杂的信仰观念与现实诱因。陆氏《异林》有关钟繇与女鬼相合传闻，有重新认识、评价之必要。

—

《三国志·钟繇传》载：

文帝即王位，复为大理。及践祚，改为廷尉，进封崇高乡侯。迁太尉，转封平阳乡侯。时司徒华歆、司空王朗，并先世名臣。文帝罢朝，谓左右曰：“此三公者，乃一代之伟人也，后世殆难继矣！”^①

裴松之于此注曰：

陆氏《异林》曰：繇尝数月不朝会，意性异常，或问其故，云：“常有好妇来，美丽非凡。”问者曰：“必是鬼物，可杀之。”妇人后往，不即前，止户外。繇问何以，曰：“公有相杀意。”繇曰：“无此。”乃勤勤呼之，乃入。繇意恨，有不忍之心，然犹斫之伤髀。妇人即出，以新绵拭血竟路。明日使人寻迹之，至一大冢，木中有好妇人，形体如生人，著白练衫，丹绣

襦裆，伤左髀，以襦裆中绵拭血。叔父清河太守说如此。清河，陆云也。^②

“清河，陆云也”，乃裴松之所加按语。学界研究者们据“叔父清河太守说如此”一语，推断《异林》作者当为陆云之侄、陆机之子陆蔚或陆夏。上述钟繇与女鬼相合传闻，乃陆氏《异林》现存惟一的片断。

本文提出的问题是，《异林》有关钟繇与女鬼相合传闻，是基于怎样的信仰观念与现实诱因而发生的呢？

之所以如此追问，是因为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虽曰仅为当日之传闻异辞，而其背后往往包蕴着复杂的信仰观念与现实诱因。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六朝之鬼神志怪书(上)》中指出：

中国本信巫，秦汉以来，神仙之说盛行，汉末又大畅巫风，而鬼道愈炽；会小乘佛教亦入中土，渐见流传。凡此，皆张皇鬼神，称道灵异，故自晋迄隋，特多鬼神志怪之书。……盖当时以为幽明虽殊途，而人鬼乃皆实有，故其叙述异事，与记载人间常事，自视固无诚妄之别矣。^③

这是就当时人们存在的信仰观念而发的。以今天的眼光看，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中所叙述的鬼神怪异之谈，当然都系子虚乌有，不可能在现实世界里发生。但当时的一般民众，都不怀疑鬼神怪异之事的存在，这是我们解析该时期志怪小说时必须面对的事实。所以，理解、估价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我们首先要理解宗教观念在当时人们日常生活中的重要性。而一旦涉及到具体的小说文本，则还要考虑其产生的具体现实诱因。毫无疑问，现实诱因是极其复杂的，我们只有拂去久积的历史尘埃，才有可能看清其本来面目，从而作出较为符合历史实际的判断。——

当然,由于历史年代的久远,文献史料的缺失、匮乏,我们有时是难以作出令人信服的判断,而只能依据现有的文献资料给出推测之辞而已。我们所能做到的,是尽可能地靠近历史,去感受、触摸那些曾经发生过的历史事实,将它们描述出来,呈现出来。但我们决没有还原历史的能力,谁也不可能还原历史。

那么,就让我们拨开历史的迷雾,找寻那些有意味的历史线索,并藉之而揭开鬼神怪异之谈背后包孕的信仰观念及可能蕴涵的历史真实吧!

二

据《三国志·三嗣主传》裴松之注引《搜神记》载:

吴以草创之国,信不坚固,边屯守将,皆质其妻子,名曰保质。童子少年,以类相与嬉游者,日有十数。永安二年三月,有一异儿,长四寸餘,年可六七岁,衣青衣,来从群儿戏,诸儿莫之识也。皆问曰:“尔谁家小儿,今日忽来?”答曰:“见尔群戏乐,故来耳。”详而视之,眼有光芒,爚爚外射。诸儿畏之,重问其故。儿乃答曰:“尔恶我乎? 我非人也,乃荧惑星也。将有以告儿:三公俎,司马如。”诸儿大惊,或走告大人,大人驰往观之。儿曰:“舍尔去乎!”竦身而跃,即以化矣。仰面视之,若引一匹练以登天。大人来者,犹及见焉,飘飘渐高,有顷而没。时吴政峻急,莫敢宣也。后五年而蜀亡,六年而晋兴,至是而吴灭,司马如矣。^④

俎,诛灭、除去也。所谓“三公俎,司马如”,乃是预言司马氏取代曹魏政权,灭蜀、吴,结束三国鼎立而一统天下的谣谶。据《建康

实录》卷七注：“案，《吴书》：时诸将屯戍，并留任其子，为立一馆，名任子馆。”吴主为防止守边将官叛乱或投向敌国，便将他们的妻子留在建业，作为人质。干宝《搜神记》记载的上述传闻，乃是发生在吴景帝孙休时的一件怪异之事（永安，乃吴景帝孙休的年号，永安二年即公元259年）。从这则传闻故事，我们发现一个深有意味的问题，即世间所传童谣，乃是荧惑星所为，即荧惑星幻化为小儿，下降于世，教授世间群儿。

那么，何种信仰观念导致荧惑星幻化为小儿的神话产生？荧惑星，乃古代五星之一，亦称火星。关于荧惑星，《淮南子·天文训》载：

南方，火也，其帝炎帝，其佐朱明，执衡而治夏。其神为
荧惑，其兽朱鸟，其音徵，其日丙丁。^⑤

这自然是神话传说而已，却包涵着长期以来人们的信仰观念。在古人眼中，荧惑星的出现，总是与兵祸、饥馑、乃至国家的败乱相联系。《淮南子·天文训》称：

荧惑常以十月入太微，受制而出行列宿，司无道之国；
为乱为贼，为疾为丧，为饥为兵，出入无常，辩变其色，时见
时匿。^⑥

司马迁《史记·天官书》也表达了同样的观点：

察刚气以处荧惑。曰南方火，主夏，日丙、丁。礼失，罚
出荧惑，荧惑失行是也。出则有兵，入则兵散。以其舍命
国，荧惑为勃乱，残贼、疾、丧、饥、兵。反道二舍以上，居之，
三月有殃，五月受兵，七月国半亡地，九月太半亡地。因与
俱出入，国绝祀。^⑦

班固《汉书·天文志》也持相同的观点：

荧惑曰南方夏火，礼也，视也。礼亏视失，逆夏令，伤火气，罚见荧惑。逆行一舍二舍为不祥，居之三月国有殃，五月受兵，七月国半亡地，九月地太半亡。因与俱出入，国绝祀。荧惑为乱为贼，为疾为丧，为饥为兵，所居之宿国受殃。^⑧

足见荧惑星出现，乃与人间之治理失当及灾难有关，甚至是国家败亡的征兆。这种观念，无疑交织着古老的天人感应思想与阴阳五行学说，体现着当时人们对于天道与人道关系的认识与探索。

荧惑星出现，乃昭示上天降灾祸的观念，并不自汉代始。《吕氏春秋·制乐篇》已载：

宋景公之时，荧惑在心。公惧，召子韦而问焉。曰：“荧惑在心，何也？”子韦曰：“荧惑者，天罚也。心者，宋之分野也。祸当于君。虽然，可移于宰相。”公曰：“宰相，所与治国家也，而移死焉，不祥。”子韦曰：“可移于民。”公曰：“民死，寡人将谁为君乎？宁独死。”子韦曰：“可移于岁。”公曰：“岁害则民饥，民饥必死。为君而杀其民以自活也，其谁以我为君乎？是寡人之命固尽矣。”子韦还走北面，载拜曰：“臣敢贺君！天之处高而听卑，君有至德之言三，天必三赏君。今夕荧惑其徙三舍，君延年二十一岁。”公曰：“子何以知之？”对曰：“有三善言必有三赏，荧惑有三徙舍，舍行七星，星一徙当一年，三七二十一，臣故曰君延年二十一岁矣。臣请伏于陛下以伺候之，荧惑不徙，臣请死。”公曰：“可。”是夕荧惑果徙三舍。^⑨

宋景公“三善言”“徙”荧惑“三舍”且“延年二十岁”之说，当然是无稽之谈。不过，从后来《淮南子·道应训》、《新序·杂事篇》每称引之而不怀疑的情形看，这种说法当是颇流行的（王充《论衡·变虚篇》对此予以否定，并详加辨析，但王充的观点在当时似乎是空谷足音）。三国魏张揖撰《广雅》曰：“荧惑谓之罚星，或谓之执法。”——正是在这种观念下，产生出《搜神记》所载荧惑星变为小儿以昭告天意的神话。唐代魏征等撰《晋书·天文志》曰：

凡五星盈缩失位，其精降于地为人。岁星降为贵臣；荧惑降为童儿，歌谣嬉戏；填星降为老人妇女；太白降为壮夫，处于林麓；辰星降为妇人。吉凶之应，随其象告。^⑩

所谓“五星盈缩失位，其精降于地为人”之说，今日看来何其荒诞，而当日却有着何等重要的现实政治意义！^⑪因而，不理解当时人们普遍存在的信仰观念，我们无以言说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

信仰观念外，我们还须考虑到鬼神怪异之谈产生的具体现实诱因：不同政治集团之间的斗争，有鬼论与无鬼论者之间的论争，道、佛二教之相互攻讦，南北方长期对峙而形成的积怨……都成为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发生的现实诱因。据《三国志·蒋济传》裴松之注引《列异传》载：

济为领军，其妇梦见亡儿涕泣曰：“死生异路，我生时为卿相子孙，今在地下为泰山伍伯，憔悴困辱，不可复言。今太庙西讴士孙阿，今见召为泰山令，愿母为白侯，属阿令转我得乐处。”言讫，母忽然惊寤，明日以白济。济曰：“梦为尔耳，不足怪也。”明日暮，复梦曰：“我来迎新君，止在庙下。未发之顷，暂得来归。新君明日日中当发，临发多事，不复

得归，永辞于此。侯气强，难感悟，故自诉于母，愿重启侯，何惜不一试验之？”遂道阿之形状，言甚备悉。天明，母重启侯：“虽云梦不足怪，此何太适？适亦何惜不一验之？”济乃遣人诣太庙下，推问孙阿，形状证验悉如儿言。济涕泣曰：“几负吾儿！”于是乃见孙阿，具语其事。阿不惧当死，而喜得为泰山令，惟恐济言不信也。曰：“若如节下言，阿之愿也。不知贤子欲得何职？”济曰：“随地下乐者与之。”阿曰：“辄当奉教。”乃厚赏之，言讫遣还。济欲速知其验，从领军门至庙下，十步安一人，以传阿消息。辰时传阿心痛，巳时传阿剧，日中传阿亡。济泣曰：“虽哀吾儿之不幸，且喜亡者有知。”后月余，儿复来语母曰：“已得转为录事矣。”^⑫

那么，蒋济亡儿传闻之旨意是什么呢？学界研究者一般认为它反映出封建社会“大官僚的特权”、“官场的弊端”等，在一定程度上“是现实社会的投影”。^⑬这些说法，当然有其合理因素。不过，如果我们再深入一层思考、追问，即这一传闻为什么发生在蒋济身上？而不是其他人？则问题似乎就显得并不那么简单了。我以为，蒋济亡儿传闻的发生，至少有两方面的因素：一方面是基于当时社会上普遍流行的泰山治鬼信仰，^⑭一方面是基于现实生活中蒋济有卖官鬻爵之行事，所以才产生出这样的传闻以隐含讽刺。^⑮据《三国志·蒋济传》载，蒋济担任领军之前，曾担任过护军将军；而护军将军一职，乃主管武官选举；蒋济正是利用手中的这一权力，大肆卖官鬻爵。《三国志·夏侯玄传》裴注引《魏略》载：

(夏侯)玄既迁，司马景王代为护军。护军总统诸将，任主武官选举，前后当此官者，不能止货赂。故蒋济为护军